证券简称: 光库科技 公告编号: 2023-034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3 年 4 月 14 日、2023 年 5 月 9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在中国证券报刊登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5)。

鉴于在公司实施回购注销的过程中,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实施完毕,具体实施方案为: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64,081,21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2,816,243.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本年度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因此,公司总股本由 164,081,215 股增加至 246,121,822 股。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于 2023 年 5 月 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数量的议案》,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数量进行调整,现就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补充如下:

- (1)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由 12.71 元/股调整为 8.34 元/股;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2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及暂缓授予的 1 名已故高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数量将由 128,250 股调整为 192,375 股。
 - (2)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由 17.15 元/股调整为 11.30 元

/股;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 2022 年度的业绩未达到公司层面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将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含暂缓授予)的 17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所对应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412,560 股调整为 618,840 股。

综上,回购注销数量由 540,810 股调整为 811,215 股,上述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46,121,822 股减至 245,310,607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246,121,822 元减至 245,310,607 元。本次回购注销不会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

除上述补充内容外,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5日